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SUN PHARMA 复星医药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關於更換持續督導保薦代表人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啟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18年7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姚方先生及吳以芳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汪群斌先生、王燦先生、沐海寧女士及張學慶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惠民先生、江憲先生、黃天祐博士及韋少琨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 2018-091

债券代码：136236

债券简称：16 复药 01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简称：17 复药 01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本公司保荐机构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银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因瑞银证券委派的保荐代表人林瑞晶女士个人工作变动，作为承接本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为保障相关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瑞银证券决定由保荐代表人张帆女士接替其持续督导工作，与夏涛先生共同履行保荐职责。张帆女士的简历请见附件。

本次变更后，本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瑞银证券委派的夏涛先生与张帆女士以及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的赵晶先生与吴旺顺先生。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简历

张帆女士，保荐代表人，现任职于瑞银证券投资银行总部，拥有厦门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张帆女士拥有 7 年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作为项目组主要成员主持/参与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PO、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IPO、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和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